

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决定。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严格遵守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、法规和相关政策，勤勉尽责，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、公正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，恪尽职守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、连续性，同意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9 日